

# 河北开放大学文件

冀开大教字〔2025〕54号

---

## 河北开放大学 关于组织参加河北省教学成果奖申报工作 的通知

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开放大学，省校教学学院：

根据河北省教育厅《关于开展2025年高等教育（本科）河北省教学成果奖励工作的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经学校研究，决定开展河北省教学成果奖申报组织与推荐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要求

申报教学成果奖时，每项成果的完成人不超过 15 人。报送的成果项目应反映教育教学规律，具有独创性、实用性和应用推

广价值，理论研究成果应以论文、论著、教材形式体现并正式发表或出版。各单位在成果项目报送前，通过单位内网或在本单位内对推荐项目进行不少于 5 个工作日的公示。

## 二、材料报送

市校、省校教学学院申报成果项目须经所在单位审核并择优推荐，并于9月15日前，将《高等教育（本科）河北省教学成果奖申报书》（附件2）发送至指定邮箱：jwcjwk@hebnetu.edu.cn，邮件主题请注明“教学成果奖-单位名称”。

## 三、联系方式

教务处：李炜 李茵

电话：0311-87829420

- 附件：1. 河北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5年高等教育（本科）  
河北省教学成果奖励工作的预通知  
2. 高等教育（本科）河北省教学成果奖申报书

